

第三方支付洗牌加剧 牌照身价水涨船高

■ 本报记者 崔敏

日前,央行官网发布关于27家非银行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证续展决定的公告。首批27家机构获得5年续展,但是多家机构业务范围有所调整。央行正加紧开展对第三方支付机构的“清查风暴”,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被央行开过罚单的第三方支付机构已有18家。

业内人士分析,目前市场上共有267张支付牌照,除去上述获得续展的27家,还有240家机构牌照等待续展,第三方支付市场正在迎来一场山雨欲来的考验。

支付牌照饱和

8月12日,央行官网发布关于27家非银行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证续展决定的公告。同时,央行有关负责人在就支付业务许可证续展工作答记者问时表示,一段时期内原则上不再批设新机构。

事实上,自2015年3月广物电子商务公司获得支付牌照至今,央行尚未新增一张支付牌照。支付牌照处于实质性的停发状态,但目前在排队申请的有80多家。

2011年以来,央行陆续8轮共发放支付牌照270张。其中,在2015年到2016年期间,因违规挪用客户备付金、涉嫌非法吸储等原因,浙江易士、广东益民和上海畅购的支付牌照相继被央行注销,这三家的业务范围主要是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涉及的主要问题是挪用客户备付金。目前市场上仅剩267张支付牌照。

首批27家全部续牌后,其他240家支付机构牌照到期时也将迎来续期的考验。

艾瑞分析师李超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不再设立新机构深层原因就是现有牌照比较饱和,而且经过一段时间的摸索,监管机构也大致了解了这些支付公司的情况,所以有信心也有必要做进一步地严格监督,避免一些恶性的社会事件发生。

李超认为,目前来看不会造成太大影响,对于只做支付业务,不做营销、征信以及信贷等衍生金融服务的支付公司,很有可能成为商超、连锁店转型互联网金融的收购标的。

几家欢喜几家愁

支付宝、银联支付、财付通、易宝支付、快钱支付、汇付天下、拉卡拉等成为首批获得续展的机构,其中多家机构业务范围作了调整,可谓几家欢喜几家愁。

通联支付和上海付费通增加了预付卡发行与受理业务;而快钱和平安付电子则停止了这一业务。有5家机构终止了固定电话支付业务,其中,财付通、快钱、银盛支付、上海付费通支付这4家支付机构属于主动终止固定电话支付业务。

有分析人士表示,在此次支付业务许可证续展和业务调整前,很多第三方支付公司已经转型和主动适应市场,业务范围更加综合。

汇付天下董事长兼总裁周晔告诉《中国企业报》记者,实际上早在2015年底,汇付天下就已完成在保留的银行卡收单市场开展新增商户拓展的验收工作。同时,汇付天下新金融生态圈战略也逐一落地,已经完成综合金融集团的转型,业务结构更趋丰富。

截至2016年底,还有近100家企业到期面临续展。其中,第二批12家支付机构将于今年8月28日面临到期续展,第三批61家机构将在12月21日面临到期续展。

融360理财分析师认为,由于目前占较大市场份额的支付机构均在本次牌照续展的27家机构之列,剩余机构体量较小,所以此后合并的现象可能不多见,但多家支付机构同属一实际控制人的合并情况除外。

“第三方支付行业格局已经基本成形,虽然此后‘网联’的出世可能给小支付机构带来新的机会,但在即将到来的第二批、第三批支付牌照到期续展中,仍可能有多家公司不能顺利续展,届时第三方支付机构的数量或将持续减少。”该分析师表示。

不再发放新的牌照、对现有支付公司的清查,让支付牌照的身价水涨船高。据了解,2015年,业务价值仅为网络支付的牌照,一般售价在1亿元到2亿元;经营范围为全国,业务范围为网



王利博制图

络支付、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银行卡收单的“全牌照”售价为2亿元—3亿元。而业内人士透露,这个价格目前至少翻了两三倍,甚至更高。

兼并收购将成为常态

乐富支付品牌管理部负责人张涛分析,一系列政策法规的颁布传递出明确的信号。央行将会对第三方支付行业按照总量控制、结构优化、提高质量、有序发展的原则重点做好对已获牌机构的监管引导和整改规范。监管机构还将随时根据市场发展情况进行调整,支持有实力、市场认可的支付机构通过兼并重组做大做强。

中国互联网金融青年会执行秘书长高震东表示,第三方支付行业乱象丛生,这次央行的清理对净化行业有益。未获得支付牌照的机构未来只能通过收购进入行业,行业门槛很高了。

近日,恒大集团已经完成了对广西集付通的收购,间接获得第三方支付牌照,收购价格在5.7亿元左右。而有消息称,美的集团已经完成对深圳神州通

付的收购,曲线获得支付牌照,交易价格约为3亿元。

互联网金融千人会创始会长、中国互联网金融创新研究院院长黄震认为,支付市场牌照基本饱和,未来支付机构将把重点放在调整业务、模式,寻找发展空间上面,从数量型外延式扩张向质量型内涵式挖掘转变。“未来监管将走向常态化,分化进一步加剧,马太效应更加明显。”黄震补充道。

高震东表示,未来支付技术及支付安全性还会有突破,支付要与场景充分结合,已获得牌照的支付公司要切入更多的业务才能长足发展和有更大的利润空间。

“未来,支付行业将呈现以下主流发展趋势:支付机构通过兼并重组做大做强成新常态;场景化支付将推动二维码、NFC等新兴支付方式的长足发展,大额低频的交易将仍然以POS支付为主,小额高频的交易在移动互联网支付方面更加明显;非银行支付机构和商业银行深化各自的差异化优势,整个支付产业分工更加专业化,逐步构建一个范围更大的支付生态圈;伴随着人民币国际化的进程和人民币境外使用频率的逐年上升,越来越多的中国本土支付品牌拓展至海外市场,跨境支付将得到增长。”张涛表示。

网贷平台面临“生死线” 第三方支付同命相连

■ 本报记者 崔敏

近日,银监会发布《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意见稿”),首次就网贷的资金存管落地实施做出明确规定。

业内人士分析,意见稿对第三方支付公司而言可以说是雪上加霜,因为近日银行刚刚对第三方支付机构进行了首批牌照续展和业务调整,如果该政策实施将对其业务造成一定波动。网贷行业也将由此面临一道“生死线”。

联合存管模式将下架

目前,网贷行业主要有三种资金存管模式:第一种为直接通过第三方支付公司的存管模式,即第三方支付为平台开立大账户或独立账户,资金在第三方支付账户中流转;第二种为第三方支付与银行联合的存管模式,即第三方支付为平台开设大账户,并将其存到银行,银行监督大账户资金流转;第三种模式即银行直接资金存管模式,银行为平台用户开设子账户,用户资金交易意愿由银行确认,资金划转全部在银行端完成。

意见稿中提出“存管银行不应外包或由合作机构承担,不得委托网贷机构和第三方机构代开出借人和借款人交易结算资金账户”。

金联储产品总监赵远飞表示,意见稿中对“银行+第三方支付”的联合存管

模式构成了挑战。如果该意见稿落地实施,第三方支付将成为纯粹的支付通道。但实际上,银行自身就有支付的资质,无需第三方支付介入。对于第三方支付而言,如何在新的监管框架下找到自身的定位是关键,目前处境较为尴尬。

中国互联网金融青年会执行秘书长高震东表示,意见稿如果落地执行,第三方支付公司的业绩短期内会产生一定波动,但第三方支付公司更多的应该做支付,做银行的补充业务。

乐富支付相关负责人表示,不管采取何种资金管理方式,保障投资人资金安全都是监管的核心出发点。如果上述要求落地实施,现有的联合存管模式,必须进行改造。

网贷平台面临“生死线”

在高震东看来,网贷接入银行存管可谓是平台性命攸关的“生死线”,国内目前很多大平台还没有接入,还需要很长时间。

赵远飞表示,该存管政策一旦出台,或将令P2P行业经历一次最大规模的洗牌。届时大多数中小平台将面临“退出”风险。大量制度套利者、无风控能力的平台也将退出市场。

“事实上很多小平台只是在做资金搬运工,会加大系统风险和风险传导。存管要求的严格会将绝大部分的风控、

合规性不高的平台拒之门外,网贷的集中度大幅提高是大势所趋。”拍拍贷总裁胡宏伟表示。

“对网贷机构而言,意见稿要求存管银行披露的平台内容要包含逾期率、不良率等核心信息,平台必须在风控、不良资产处置方面做出更大的运营成本投入,必将大幅压缩盈利空间,加速行业优胜劣汰。”乐富支付负责人表示。

在金投手CMO乔青发看来,网贷平台想要接入银行存管须满足五项条件,其中一项是“拥有ICP许可证”,这或成为了网贷平台发展的一个分水岭。而且这个许可证的申请程序比较严格,对企业资质要求较高,势必会有一大批企业在监管划定的硬性要求下,无法获得或达不到要求而选择退出。

意见稿理解有分歧

赵远飞认为,主管部门的智慧在于没有直接采取牌照式的方式,而是以符合银行资金存管要求的方式给了一个较高的门槛,直接掐住网贷的“命门”。

互联网金融千人会创始会长、中国互联网金融创新研究院院长黄震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银监会下发的只是征求意见稿,未来还可能调整。“事实上银行层面不愿意单方面做资金存管;网贷平台如果不做银行资金存管就不合规的话,大量平台将无法生存,这对行业影响非常大。网贷行业宜疏不

宜堵,应该给一定的出路。”黄震补充道。

“并且一般银行的接入要半年时间,周期较长,网贷平台还要加大手续费和技术投入,行业成本也会加大。”高震东说。

据了解,人人贷与民生银行在存管系统技术对接的过程中进行了诸多探讨,最终花费将近一年时间才完成系统上线。这一要求对于技术实力相对薄弱的平台来说将会是更大的挑战。

合力贷CEO刘丰表示,监管层一直在积极推进网贷行业合规性建设,资金存管具体方式方法由模糊逐步走向清晰。存管模式主要解决平台设立资金池和平台对投资人资金挪用问题,监管层对此是非常明确的。“该意见稿明确的是存管的资金控制主体,而不是限制的业务模式,我个人认为银行与第三方支付合作的存管模式更灵活高效,用户体验更好,毕竟第三方支付在接口和整合方面更成熟。”刘丰说。

理财范CEO申磊也认为,“行业内对意见稿的理解有一些分歧,希望监管层尽快给出明确说法。从行业的实践经验来看,联合存管模式在技术、体验上有一定优势,建议监管部门给予适当的探索机会。”

黄震建议,一方面网贷平台可以积极去寻找银行存管,即使这个政策不通过,对未来的发展也是有利的;其次,第三方支付在中间起到增强风控的作用,要进一步提高风控能力。

政策解读



网贷管理办法剑出鞘 P2P平台瞄准小额分散

■ 本报记者 崔敏

8月24日,银监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联合发布《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办法》共分为八章四十七条。记者了解到,《办法》受到了业界高度关注,但其中明确的网贷平台的借款限额、资金存管、过渡期等内容也在业内引起争议。

借款限额标准引争议

《办法》明确网络借贷金额应当以小额为主。同一自然人在同一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平台的借款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在同一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平台的借款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同一自然人在不同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平台借款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不同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平台借款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对此,合力贷CEO刘丰表示,《办法》明确网贷以“小额分散”为原则,并直接确定了“上限封顶”,这条对行业的震动还是比较明显的,也给行业提出了一个新的课题,未来网贷平台的业务由大额转向小额,由集中转向分散是必然趋势。

“500万元的限额也是绝大多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在信贷产品方面的分界线,也就是说500万以上的金额是需要持牌机构运营的。”懒投资CEO张磊说。

爱钱进CEO杨帆表示,《办法》中规定的借款上限要求P2P向“做小、做简单、做分散”方向转型,大金额的借贷需求仍由传统金融机构满足,而P2P更好地定位于服务小微企业和个人,践行“普惠金融”的本质。开展大额借贷的P2P企业将面临市场洗牌或被迫转型,更多的P2P网贷企业将转型为小额借贷、消费金融等领域,加剧该领域的市场竞争。

美利金融相关负责人表示,这就要求互联网金融平台将服务下沉,服务客户主要包括年轻白领、蓝领、工人、个人工商户等,他们没有完善的个人信用数据,或者难以提供银行所要求的多项信息。所以,“小额分散”必然是互联网金融首要坚持的服务原则,从风控的角度来看,“小额分散”也更利于风险控制。

而金投手CMO乔青发则认为,上述四个限额标准体现监管层降低网贷风险的意图,如果细则实施后,业内整体交易规模恐将受到严重影响,将出现短期下降。“对不同平台进行分类或界定,按不同实力梯级,进行不同标准设定,展开差异化监管,或能诠释创新监管应该有的实质和内涵,也可避免陷入监管‘一刀切’的争议。”乔青发表示。

海融易CEO王伟表示,“同一借款人在不同网贷平台的借款余额上限则很难控制,目前P2P平台之间尚没有联网,需要在推动征信、信息共享工作上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业内:12个月整改期任务重

与《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征求意见稿)》过渡期18个月不同,《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办法》给出的过渡期只有12个月,要求在一年内通过采取自查自纠、清理整顿、分类处置等措施,净化市场环境,促进机构规范发展。

捷越联合创始人王晓婷表示,12个月对平台来说,任务还是比较重的。《办法》已经给出了比较详细的业务规则,明确了网贷平台的业务边界。规定一年的时间,相信平台有足够的时间进行调整,加之去年12月的征求意见稿发布之后多数平台都在积极进行合规调整,以符合监管的要求。

新联在线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陈智诚认为,《办法》提供12个月整改期,将导致大量的平台面临业务调整。新的监管细则出现了“一刀切”的限制,让平台必须转型,这和过去一段时间的互金行业各地整治“避免造成社会恐慌”的方针略有不符,新的监管办法将会产生一定性的行业恐慌。

神仙有财CEO惠轶认为,《办法》发布后,已有业务如何转型是一个大问题,据不完全统计,目前现存的不符合限额限制的P2P资产有几千亿元之多,对于这一部分历史业务,需要有监管智慧,不能简单粗暴“一刀切”,需要P2P平台和监管机构高度配合,甚至需要传统金融机构的配合,才能完成平滑的过渡和转移。

“本次《办法》的出台,对于平台的资产端要求增大,这对大资产端平台会造成一定程度的冲击,大型平台将面临行业转型,转变业务模式、寻找合适的资产端,未来行业也可能迎来并购重组的浪潮。”向上金服CEO袁成龙表示,由于目前平台所做的业务不一而同,并购重组很难实现资产整合,平台想要多元化发展,首要问题是尽快优化资产端,找到优质资产。

(相关评论见第十九版)